

日間部四技

第四學年(117)					
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
校 必 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院 必 修					
	小計	0	0	0	0
專 業 必 修	財金專業證照			2	2
	小計	0	0	2	2
專 業 選 修	金融物聯網	3	3		
	理財規劃	3	3		
	電子商務實務	3	3		
	衍生性金融商品	3	3		
	財經英文(二)	2	2		
	企業實務(一)(實習)	3	3		
	金融企業實務(一)(實習)	3	3		
	職場倫理(一)(實習)	3	3		
	職場英文			2	2
	投資組合分析			3	3
	財務風險管理			3	3
	財務金融個案研究			3	3
	企業實務(二)(實習)			3	3
	金融企業實務(二)(實習)			3	3
	職場倫理(二)(實習)			3	3

【注意事項】

1. 最低畢業學分：128 學分，含必修：80，選修 48 學分(本系至少 36 學分，其餘可跨系)。
2. 一、二、三年級每學期修課16-30學分，四年級每學期修課9-30學分。
3. 表列專業選修課程，得依實際情況進行調整。
4. 請依本校「學生基本能力與畢業專門權實施辦法」實施。
5. 校外實習課程，請依相關實施要點辦理。
6. 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、澳門同類同級學校畢業生，以同等學歷修讀本校學士學位者，最低畢業學分：140學分，可延長修業年限三年。
7. 本校建立於114年4月2日。

杏於林學院院長